

证券代码：603528

证券简称：多伦科技

公告编号：2017-061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广东省车驾管业监控平台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合同概况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广东省公安厅（以下简称“甲方”）于2017年12月11日签订了广东省公安厅2017-147全省车驾管业监控平台一期工程项目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2,201,775.00元。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委员会评审，确定公司为该项目中标单位。本合同属于日常生产经营合同，未达到特别重大合同标准。

二、合同主要条款

（一）合同标的

广东省车驾管业监控平台。

（二）系统目标

该平台主要实现广东省厅交警总队对全省21个地市交警支队及驾驶人考场的远程监控和管理。

（三）交易总金额

人民币12,201,775.00元。

（四）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缴交一份金额为合同总额 50%的“见索即付”银行保函（为期 4 个月）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80%；项目试运行结束，经甲方终验合格且结算审计后，由乙方向甲方缴交一份金额为计算价 5%的“见索即付”银行保函（为期 37 个月）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价的 100%。

（五）项目验收要求

项目验收分为项目初步验收和项目竣工验收。

1. 项目初步验收

项目开发系统的编码、测试等工作基本完成，合同约定的软件模块功能基本齐备，达到系统设计的性能要求，具备系统上线试运行条件，可以申请进行项目初步验收。项目初步验收主要检验系统的功能、性能等，验收依据是本合同及其附件的内容和要求。

2. 项目试运行

项目通过初步验收，即进入为期 6 个月的系统试运行期。系统试运行期间，如由于系统自身原因，发生严重影响系统使用的重大故障，则试运行期自故障修复之日起，重新计算；如由于系统自身原因，发生局部（或轻微）影响系统使用的一般故障，则从系统发生故障之日起暂停计算系统试运行时间，故障修复之日起，继续计算系统试运行时间。

3. 项目竣工验收（注：又称最终验收）

项目试运行期结束，乙方可以申请进行项目竣工验收。项目竣工验收主要是检查项目合同的执行情况，考察对项目所开发系统的稳定性、安全性、可靠性，审查项目的技术、财务等文档的齐备性。

4. 项目验收按照甲方的科技信息化建设项目验收管理规定和要求执行。

（六）争议解决

1、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2、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

（七）合同生效条件和时间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三、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该合同系公司机动车驾驶人考试综合管理平台产品在广东省的落地项目，利于公司相关产品在广东省乃至全国各地的进一步推广和应用，该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该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政治、经济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影响合同的正常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多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2日